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3-017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5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预估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
10.01	《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10.02	《与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
10.03	《与公司股东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
11.00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 2023 年度远期外汇业务计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5.00、议案 8.00、议案 9.00、议案 10.00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议案 8.00、议案 9.00、议案 10.01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议案 10.03 中关联股东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需回避表决。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就 2022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3 年 5 月 17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资本运营部)。

(二)登记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明岩

电话:0377-63865031

传真:0377-63167800

本公司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邮编:473003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9;投票简称:中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15-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预估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
10.01	《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
10.02	《与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
10.03	《与公司股东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
11.00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 2023 年度远期外汇业务计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回 执

截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我单位(本人)持有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说明: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每页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3-008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五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国栋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该报告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全体监事听取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止,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全文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鉴证报告,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估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1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 2023 年度远期外汇业务计划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远期外汇交易工具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公司汇兑损失,控制公司经营风险,且公司已制定《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办法(试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 2023 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 3,500 万美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时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16.听取了《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3-007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南阳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智超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22 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姜会林、刘姝威、王腾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细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中光学《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2 年度公司在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决议事项、生产经营管理、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之审计报告全文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未实现盈利,董事会同意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科研开发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2 年度 ESG 报告》。

10.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决议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鉴证报告,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内容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智超、魏全球、高巍、彭仁刚、万毅、徐斌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6.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智超、魏全球、高巍、彭仁刚、万毅、徐斌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7.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通过查验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财务公司出具的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智超、魏全球、高巍、彭仁刚、万毅、徐斌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8.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估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事项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预计的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智超、魏全球、高巍、彭仁刚、万毅、徐斌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工资总额年度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减值准备计提。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计提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 2023 年度远期外汇业务计划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保持稳健经营,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并同意 2023 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 3,500 万美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开展外汇远期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及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绩效合约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经理层 2022 年的考核结果无异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经理层成员绩效合约执行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时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5.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

2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本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详细内容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决议签字页。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迪威迅 公告编号:2023-077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6055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迪威迅	股票代码	3001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丹	李怡宁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20 层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80 号侨城坊 1 号楼 20 层	
传真	0755-26727234	0755-26727234	
电话	0755-26727722	0755-26727722	
电子信箱	ir@dvision.cn	ir@dvisio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信息技术服务

(1)业务内容

公司控股公司深圳市网新新思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以平安集团、博时基金和汇添富基金为代表的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弹性的、可扩展的,高质量的端到端的软件驻场开发服务、IT 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与数字技术服务。从咨询规划到架构设计、软件开发、测试与集成、运营维护等方面推动客户持续创新和创收,在提供基础的定制化的软件系统开发全流程服务的同时,还进一步提供高端的咨询服务、综合解决方案等助力企业数字化的增值服务。

(2)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发展紧跟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变革,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形成了覆盖信息技术服务全生命周期的多层次服务体系。公司的软件驻场开发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对软件、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该项服务聚焦数字经济发展、充分赋能客户,形成了资源导向的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为导向的数字技术服务,以及衍生的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从而满足了客户从系统或产品的构想到实现全流程环节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IT 基础设施服务主要是帮助客户提供软硬件基础设施的服务,包括服务器、操作系统、机器人等。三者之间能够有机结合,极大增强了客户的服务体验,产生较好的协同效应。公司致力于通过自身全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为各领域客户在数字经济时代创造价值,成为数字经济使能者,"帮助客户 IT 领先!"。

(3)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与劣势

自成立以来,凭借出色的交付能力、服务品质及深厚的品牌底蕴,深圳新思赢得了业界和市场的广泛认同,并被认定为"重点软件企业"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成为中国知名的软件服务提供商之一。除了深圳外,还在北京、上海、南京、成都、广州、杭州、珠海、西安等重点城市区域市场均有不错的表现。

作为国内领先的 IT 服务提供商,深圳新思始终秉承"创新、合作、共赢"的核心理念,努力成为值得信任的、全方位的数字化转型服务提供商。由鼎韬产业研究院和外包网共同发起的"2021-2022 年度最具影响力服务外包企业五十强"以及"2021-2022 年度最具影响力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研究报告揭晓结果中,深圳新思经过重重选拔,凭借自身在 IT 行业及数字化专业的领先能力,终斩获此两大荣誉。此荣誉体现了深圳新思在 IT 技术服务领域做出的突出成绩予的肯定,充分展示深圳新思在中国本土服务外包领域的综合实力,更是证明了深圳新思在行业的领先地位。深圳新思以"低成本、低风险、高质量"的服务理念深植于企业内心,始终关注客户利润的快速增长,不断提高客户对于 IT 赋能的效率、产品质量和市场灵敏度,希望成为客户业务成长的核心支撑动力。

公司目前专注于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业务,当前的技术水平不仅能够满足客户对软件技术服务外包的需要,同时能够为客户提供一定的增值服务。主要体现在,一方面公司技术研发与储备主要围绕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业务展开,同时对大数据、云计算、RPA、低代码和人工智能等领域进行了前瞻性的技术研究;另一方面,在软件研发工程技术管理上,公司通过了 CMMI5 认证,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

公司的技术特点体现行业的差异性和细分领域的领先性。因与同行业公司专注领域不同,公司在细分领域中的技术积累有所差异,技术积累具有行业特点。公司专注于金融、互联网、软件、娱乐、制造业、批发零售等行业,在该等细分领域中,公司的技术水平具有一定的领先性。

二、智慧城市和新型园区的建设与运营

(1)业务内容

公司重点关注城市和产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痛点"和"难点",并在智慧城市和新型产业园区业务的参与过程中逐步聚焦在要素管理和要素整合两大体系,基于多年技术积淀和实施经验,为客户提供智慧系统的规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目前系统体系处于从数字化、信息化向智能化、智慧化演进;从辅助的工具系统逐步提升为自主能力系统的过程中。公司依托业态规划、技术和资源整合等方面的经验积淀,基于技术提升和产业演变趋势,为地方政府和行业客户的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全方位服务,帮助客户完成城市和新型园区的规划、设计、实施和运营。

(2)经营模式

公司制定了销售合同管理制度,对标书、合同的有关要求和所做出的承诺进行评审和协调,确保与顾客的期望相一致。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产品销售、解决方案销售。

智慧城市业务包括产品销售和整体解决方案销售,分销和直销相结合。公司结合自身的产品优势,在行业中筛选合格的分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分销商,并通过分销商渠道实现对政府和行业客户的销售;涉及城市和行业的整体解决方案以直销为主,发挥自身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差异化优势,通过参与政府或行业客户的招投标进行销售。

新型园区建设的销售是整体解决方案销售,公司发挥自身的跨行业整合能力,将自身及合作伙伴的产品、资金、解决方案进行整合,为政府客户的园区产业升级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具体操作模式主要是招投标模式。

三、智慧新能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智慧新能源业务。(1)氢能源车辆运营管理:公司合作运营的氢能源自卸车目前已在广州地区陆续投入运营,后续公司计划建设氢能源汽车的运营管理平台,并陆续提供车况监测、运力服务、加氢服务、车辆位置服务、任务分配,双碳数据采集等数字化智能服务。绿色和智能是实现双碳目标中不可分割的两个并行的维度。迪威迅利用自己多年设计实施城市运输,矿山,港口码头智能交通系统的经验,在氢能源运输车领域进行深度拓展,在矿山及码头运输应用场景落地运营,打造链接新能源车、站、场的管理运营平台,结合迪威迅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方面的积累对绿色运输环节进行智慧化运营管理,提升矿山、码头、城市的绿色智能运营水平和效能。

(2)制氢、加氢、储氢一体化运营:由迪威迅子公司深圳迪威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负责建设和运营的部分加氢站已开工建设。广州地区加氢站的建设,是响应国家新能源政策的号召,也是在"新基建"中对新能源项目的提前布局,推动广州及周边城市加快储能、氢能发展。公司将以广州为中心,面向大湾区开展加氢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业务,建立完善的氢能源供给网,确保燃料电池汽车的氢气供应可控,运营成本可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708,209,463.10	745,026,244.58	-4.94%	794,088,22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186,772.48	255,101,577.92	-73.27%	413,647,252.30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58,498,848.15	316,854,130.91	44.70%	252,089,28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234,432.71	-171,619,605.14	-65.04%	-118,944,8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284,876.63	-167,692,872.77	-42.10%	-116,169,50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94,112.62	9,601,716.59	-972.70%	38,856,984.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13	-0.5595	-52.15%	-0.39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13	-0.5595	-52.15%	-0.39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04%	-50.09%	-181.95%	-25.0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979,496.54	76,307,952.65	78,354,575.10	198,856,82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63,221.20	-52,227,611.88	-67,049,339.03	-126,194,26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769,432.79	-53,209,890.50	-65,716,274.31	-81,589,27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4,043.73	-20,162,641.31	-29,269,246.80	-10,868,180.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飒昀港企业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1%	35,356,613.00	0.0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9%	19,801,130.00	0.00		
陈鑫	境内自然人	4.48%	16,149,800.00	0.00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10,001,203.00	0.00	质押	10,001,203.00
王婧	境内自然人	0.92%	3,300,000.00	2,712,500.00		
深圳易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3,060,000.00	0.00		
鲁婷	境内自然人	0.83%	3,000,000.00	3,000,000.00		
郑进展	境内自然人	0.83%	3,000,000.00	3,000,000.00		
尹梓霖	境内自然人	0.83%	3,000,000.00	3,000,000.00		
季红	境内自然人	0.80%	2,900,000.00	2,17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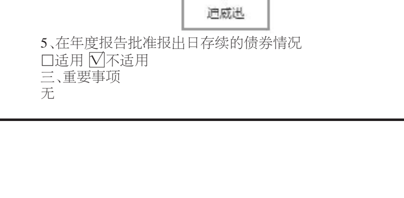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037 证券简称:保立佳 公告编号:2023-023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保立佳	股票代码	3010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衣志波	周晓峰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百秀路 399 号中企联合大厦 23 层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百秀路 399 号中企联合大厦 23 层	
传真	021-57582520-8088	021-57582520-8088	
电话	021-31167902	021-31167902	
电子信箱	dongban@baolijia.com.cn	dongban@baoliji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自 2001 年设立以来,主要从事水性丙烯酸乳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水性丙烯酸乳液系以丙烯酸酯单体为主的乙烯基单体经乳液聚合化学反应而形成,是一种无毒、无污染、具有优异的物理和化学性能的环保型工业产品。公司产品包括建筑乳液、防水乳液、纺织乳液和包装乳液等各种功能性丙烯酸乳液及助剂,上述产品作为涂料原料、涂层原料等广泛应用于建筑涂料、防水材料、纺织工艺、包装材料、木器涂料和金属涂料等领域。公司是国内生产水性丙烯酸乳液的主要企业之一,业务已覆盖国内外,是立邦、三棵树和阿克苏等知名涂料企业的核心供应商之一,与上述客户构建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根据使用用途之不同,公司产品可分为建筑乳液、防水乳液、纺织乳液、包装乳液和助剂等;根据化学组分之不同,公司产品可分为纯丙乳液、苯丙乳液、硅丙乳液和醋丙乳液等。

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518,132,544.98	2,467,602,307.48	2.05%	1,783,228,24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261,673.04	826,076,279.49	0.63%	491,853,699.8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162,880,650.02	2,974,838,701.52	6.32%	2,022,152,76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7,154.48	50,451,374.64	-88.63%	89,799,84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33,095.57	42,701,730.12	-82.12%	87,104,98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42,571.29	-173,346,916.85	167.00%	87,313,68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3	0.6555	-91.26%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3	0.6555	-91.26%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7.94%	-7.25%	20.0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9,508,623.14	891,290,251.57	907,865,506.80	614,216,26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7,258.38	16,256,985.00	-22,635,586.21	5,148,49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96,220.72	18,554,495.87	-21,253,480.07	4,835,85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43,370.65	-69,807,494.30	34,096,027.20	195,697,409.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文瑜	境内自然人	51.54%	51,731,900	51,731,900		
杨美芹	境内自然人	10.57%	10,607,520	10,607,520		
杨惠静	境内自然人	5.37%	5,390,660	5,390,660		
上海宇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3,382,500	3,382,500		
万晓梅	境内自然人	3.29%	3,300,000	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40%	1,403,412	0		
深圳市茂安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60,000	0		
海创(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创灵活配置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395,210	0		
罗仁兵	境内自然人	0.33%	333,880	0		
张建宇	境内自然人	0.33%	330,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文瑜与杨惠静为父女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文瑜先生同时担任上海宇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46.50%的出资份额。杨美芹为杨惠静母亲的妹妹。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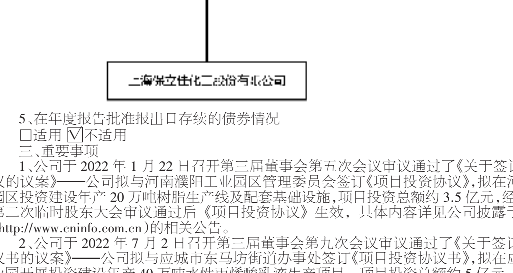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拟在河南濮阳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树脂生产线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总额约 3.5 亿元,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项目投资协议》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公司拟与应城市东马坊街道办事处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拟在应城市东城工业园开展投资建设年产 40 万吨水性丙烯酸乳液生产项目,项目投资总额约 5 亿元,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项目投资协议书》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